

湖南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离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监事黄钰博先生因其工作岗位调整，自2024年11月13日起不再担任监事。上述离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离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（二）离职原因

黄钰博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监事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3日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同意提名唐辉尧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同意黄钰博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职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离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离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本次监事离职未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南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煤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1月15日